

開放文學 – 諷刺警世 – 海遊記
第十八回 助僕放刁棺財兩得 借官報怨玉石俱焚

詩曰： 神仙手段顯些兒，活佛心腸也要知。

師若可圖真不讓，庵如能占計須施。

宜淫豈許人窺探，仗勢全由我作為。

鱧鯉不分都捉盡，方稱法網妙無遺。

謹因跪求徒弟解救。鑒清叫到淨心庵去避，謹因逃出。鑒清告知縣差拿來，掌責收禁。鑒清將萬法寺席捲一空。僧眾勸道：「僧家以師徒為父子，豈可不救！」鑒清只得叫瘦羊釋放。

謹因回寺，見牀釜俱無，遂自縊。鑒清化棺得了幾百金。仍用蘆席捲化。因施棺局久已無棺。鑒清向臧居華道：「須作棺遮人耳目。」恰有程升來求，說情化了五百口棺。

這程升乃許太守家奴，太守故後，發財自住。太守子許默是個秀才，程升每每欺侮。許默呈身契稟縣，程升慌了，來求說情。臧居華道：「於犯事大，須同活佛去托。」總帥還要使用二人，去見文和，叫拿許默。文和委縣夫人同小姐，聞鑒清來，請入內署。只臧居華與文和談講。忽新任總司趙春稟見。彼此相會，趙春不信仙佛。臧居華說他不出，先辭回局。次日取銀百兩，稟總司道：

素貞局董事臧居華為呈求遵行事：華一人在局，有銀信寄來，華入內取腳錢，其人竟去，信內銀一百兩。是施入局者，無從查其名姓。未敢私收呈銀貯庫，求批，示遵。

趙春道：「不欺暗室，不愧神仙。」即請會臧居華。見趙春已信，便知他心事，一一說出，趙春大服，要替他請旌。臧居華道：「有代父受刑棒瘡恐人攻詰。」趙春道：「孝事何妨。出示禁攻，然後請旌建坊賞職。」臧居華自題道：

真作孽一生無據，

假行善百世流芳。

那許默辦了假契誣良的罪，褫革枷杖。臧居華開了一千九百兩使費。程升送銀並棺來，施棺局堆不下。鑒清道：「返照庵僧法空甚富，逐去堆棺頗好。」又對文和說了，發縣永遠監禁，寺中盡歸鑒清。

有一武舉李超自都新回，聞堂妹李素在局，特來探視。至總門不得入，李超闖入。聞婦人哭聲，鑒清迎出道：「好大膽，到孀婦屋裡來。」李超道：「和尚來得，我來不得！」往哭聲處去，見三個婦人，有李素在內。李素道：「我們入局如入獄，依兩個董事的件件都好，我們不依日日受打。」李超扶李素出總門。鑒清領多人攔住，李超寡不敵眾，撇了堂妹奔出來，赴縣告狀。鑒清命將三個婦人勒死，取施棺收埋；赴縣報李超入局打搶。瘦羊把李超革了，自此孀婦聞知，無人局者。二董事議道：「無人報名，皆因作對的未除，」遂開單將有睚眦之怨的，同幾個地棍雜入，交文和令王仁、羊智拿了收禁。又出示招告，後開道：

石雄、李超、錢鴻、梅春、汪固、徐逼人、祝盜、許默、周愚、陶秀、吳豹、孫照、鄭喬、王興、王毅、壽子京。

看的人道：「只石雄、錢鴻、汪固是地棍；王毅是龜棍；餘俱好人；且多別字。」示後，只石雄、錢鴻、汪固有人告，問了二軍一徙，餘收監。惟王毅有妻顧氏，女人兒，每晚到素貞局，求二董事叫文和行文釋放。文和忽接了緊急文書，正是：那知獄裡無辜者，